
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8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

重要提示

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69 号文注册募集，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8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品种，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等。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也较高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 1.00 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 1.00 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者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8 年 2 月 4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9 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成立日期：2002 年 8 月 2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兰剑

电话：021-38909626 传真：021-38909627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方一天先生，大学本科，学士学位，先后在上海财政证券公司、中国证监会系统、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任职，2014 年 10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董事马永春先生，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新疆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科长，新疆通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对外经贸集团总经理，新疆天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为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董事袁西存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莱钢集团财务

部科长，副部长，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经晓云女士，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研究生，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上海财政证券公司市场管理部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7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黄磊先生，中国民主建国会成员，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任贵州财经学院财政金融系教师、山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山东省政协常委，现任山东财经大学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山东金融产业优化与区域管理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山东省人大常委、山东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校金融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独立董事张伏波先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上海申佳船厂科员、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副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海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亚太资源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玖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

独立董事朱小能先生，中共党员，哲学博士，教授。曾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讲师、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金融发展研究院硕士生导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李润起先生，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艺路营业部客户主管、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监事张浩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先后任职于山东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监事李丽女士，中共党员，硕士，中级讲师，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分行、济南卓越外语学校、山东中医药大学。2008年3月起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监事陈广益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先后任职于苏州市对外贸易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5 年 3 月起任职于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基金运营部总监。

监事尹丽曼女士，中共党员，硕士，先后任职于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4 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方一天先生（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总经理：经晓云女士（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副总经理：李杰先生，硕士研究生。1994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行政管理、机构客户开发等工作；2003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兴安证券，从事营销管理工作；2007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齐鲁证券，任营业部高级经理、总经理等职。2011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综合管理部总监、总经理助理，2013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黄海先生，硕士研究生。先后在上海德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研究员、投资经理、投资总监等职务。2015 年 4 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职务，负责公司投资管理工作，2017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兰剑先生，法学硕士，律师、注册会计师，曾在江苏淮安知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2005 年 10 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5 年 4 月起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卞勇，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研究生。2008 年进入上海双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金融工程师；2010 年进入上海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高级量化分析师工作；2010 年 10 月进入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产品开发、专户投资经理助理等职务；2014 年 4 月进入广发证券担任投资经理职务；2014 年 11 月进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产品开发部总监职务；2015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监、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

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1) 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黄海

委员：莫海波、李文宾、白宇、卞勇、叶勇

黄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莫海波先生，投资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

李文宾先生，研究总监助理、基金经理。

白宇先生，交易部总监。

卞勇先生，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叶勇先生，权益投资二部总监。

(2) 固收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方一天

委员：陈广益、苏谋东、白宇、熊义明

方一天先生，公司董事长

陈广益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基金运营部总监。

苏谋东先生，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白宇先生，交易部总监。

熊义明先生，首席宏观分析师、投资经理。

(3) 量化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李杰

委员：黄海、卞勇、陈旭

李杰先生，公司副总经理。

黄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卞勇先生，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陈旭先生，量化投资二部总监助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

2017 年 6 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216,920.6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283.62 亿元，增幅 3.47%。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 1,720.9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81% 至 1,390.09 亿元，盈利水平实现平稳增长。

2016 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 100 余项重要奖项。荣获《欧洲货币》“2016 中国最佳银行”，《环球金融》“2016 中国最佳消费者银行”、“2016 亚太区最佳流动性管理银行”，《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国际化服务钻石奖”，《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奖”及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6 年“世界银行 1000 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继续位列全球第 2；在美国《财富》2016 年世界 500 强排名第 22 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

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 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 10 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 220 余人。自 2007 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纪伟，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任职，并在总行公司业务部、投资托管业务部、授信审批部担任领导职务。其拥有八年托管从业经历，熟悉各项托管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龚毅，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际部、营业部并担任副行长，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战略客户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原玎，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长期从事海外机构及海外业务管理、境内外汇业务管理、国外金融机构客户营销拓展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保险账户、(R)QFII、(R)QD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7 年二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759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与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连续 11 年获得《全球托管人》、《财资》、《环

球金融》“中国最佳托管银行”、“中国最佳次托管银行”、“最佳托管专家——QFII”等奖项，并在 2016 年被《环球金融》评为中国市场唯一一家“最佳托管银行”。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该公司的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张婉婉

电话：(021)38909777

传真：(021)389097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95538 转 6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的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https://trade.wjasset.com/>

微交易：万家基金微理财（微信号：wjfund_e）

2、非直销销售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http://www.ccb.com>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http://www.cmbc.com.cn/>

(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http://www.zts.com.cn/>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0755-82083788

网址: <http://www.cfsc.com.cn/>

(6)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891-8918

网址: <http://www.962518.com/>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95587 或 400-888-8108

网址: <http://www.csc108.com/>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8

网址: <http://www.cs.ecitic.com/>

(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21

网址: <http://www.cindasc.com/>

(1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60-1555

网址: <http://www.dwjq.com.cn/>

(11)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689-8888

网址: <http://www.hlzqgs.com/>

(1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8588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

(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8666

网址: <http://www.gtja.com/>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8788

网址: www.ebscn.com

(1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www.gjzq.com.cn

(1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95548

网址: www.zxwt.com.cn

(1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19)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11

网址：stock.pingan.com

(20)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33389888

网址：www.swhysc.com

(2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2)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www.bocichina.com/>

(23)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6326

网址：<http://www.hfzq.com.cn/>

(2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2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 <https://www.citicsf.com/>

(2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3

网址: <http://www.htsec.com/>

(2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2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29)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3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31)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20-0022

网址: www.hexun.com

(3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zlfund.cn

(3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3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188000

网址: www.myfund.com

(35)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18-0707

网址: www.hongdianfund.com/

(36)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37)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21-7755

网址: a.leadfund.com.cn

(38) 上海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39)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93-6885

网址: www.qianjing.com

(40)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41)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788

公司网址：www.66zichan.com

(42)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3999

网址：www.chinapnr.com

(43)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4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8.jrj.com.cn

(45)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46)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47)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48)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49)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79899

网址：www.buyfunds.cn

(50)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51)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网址：www.chtfund.com

(52)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4006236060

公司网址：www.niuniufund.com

(5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http://www.boc.cn/>

(5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 <http://www.cmbchina.com/>

(5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61

网址: www.cib.com.cn

(56)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业务: 95118

企业业务: 4000888816

网址: fund.jd.com

(57)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5335

网址: <http://www.scstock.com/>

(58)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1-8518

蛋卷基金官网: <https://danjuanapp.com>

(59)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10-59013895

网址: www.wanjiawealth.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 17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 17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明

联系人： 范泽田

电话：（010）50938697

传真：（010）5093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场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联系人：徐冬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斌、徐冬、詹阳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基金的类别：混合型

基金的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存续期限限：不定期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坚持风险收益合理定价的理念基础上，利用行业内领先的机器学习算法，并引入多维度数据，建立有效因子组合，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权证以及债券等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参与融资业务。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1、股票资产的量化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主要以自主开发的量化多因子模型为基础，对股票池进行投资价值定量分析，从而构建市场上具备超额收益的股票投资组合。

首先，基于对中国 A 股市场的实际情况，通过对大量历史数据的统计分析及实证检验，构建具备选取超额收益能力因子库；其次，结合择时模型对因子库中的不同因子进行动态选取，并利用量化方法赋予权重；最后，在此基础上，根

据动态多因子模型对 A 股市场中的股票进行打分，并选取其中具备超额收益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在数据方面选取风格因子（宏观数据、行业数据），一致预期数据以及市场情绪指标作为选取因子的标准。利用风格因子控制在一段市场环境下组合的整体风格偏好；市场情绪指标对在一段时间内市场信息传播进行有效描述，反映在动量反转类因子上；同时一致预期因子给予了股票在基本面上的把关，最终公司的成长性和财务的稳定性决定公司的中长期表现。

在投资组合管理过程中，本基金还将注重投资对象的交易活跃程度，以保证整体组合具有良好的流动性。

2、债券资产投资策略

对债券的投资将作为控制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通过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运用久期调整、凸度挖掘、信用分析、波动性交易、品种互换、回购套利等策略，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精选个券，构造债券投资组合。

3、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控制，通过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限制，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而引起组合整体的利率风险敞口和信用风险敞口变化进行风险评估，并充分考虑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造成的影响，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后，决定投资品种。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利用股指期货剥离部分多头股票资产的系统性风险。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的变化、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的相关性等因素，计算需要用到的期货合约数量，对这个数量进行动态跟踪与测算，并进行适时灵活调整。同时，综合考虑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的定价关系、套利机会、

流动性以及保证金要求等因素，在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进行动态配置。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6、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交易。本基金将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

若相关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股票期权投资管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未来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其他期权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纳入投资范围并制定相应投资策略。

7、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8、融资交易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融资交易的杠杆作用，在符合融资交易各项法规要求及风险控制要求的前提下，放大投资收益。

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 (1) 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
- (2) 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交纳的交易保证金

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3) 本基金参与融资业务后，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融资买入股票与其他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

(4)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6)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8)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9)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10)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11)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12)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3) 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4) 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5)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6)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后，需遵循下述投资比例限制：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

净值的 10%；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在任何交易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 20%；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规定；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5%；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 30%；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30%；

（17）本基金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应当符合下列要求：基金因未平仓的期权合约支付和收取的权利金总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开仓卖出认购期权的，应持有足额标的证券；开仓卖出认沽期权的，应持有合约行权所需的全额现金或交易所规则认可的可冲抵期权保证金的现金等价物；未平仓的期权合约面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其中，合约面值按照行权价乘以合约乘数计算；

（18）本基金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19）本基金投资于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20）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13）项以外，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上述期间，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调整后的规定执行，但须提前公告。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0%

中证 800 指数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市场代表性较强，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利率系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利率。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以上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有更适当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市场上出现更加适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本基金

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但应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也较高的基金产品。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1,122,008.43	87.46
	其中：股票	361,122,008.43	87.4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61,300.00	0.09
	其中：债券	361,300.00	0.0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0.6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510,472.74	10.30
8	其他资产	6,420,569.11	1.55
9	合计	412,914,350.28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64,318.68	0.29
B	采矿业	3,284,354.36	0.80
C	制造业	175,573,685.98	43.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550,145.20	2.83
E	建筑业	6,529,052.00	1.60
F	批发和零售业	4,986,913.12	1.2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255,588.94	4.4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68,748.55	1.51
J	金融业	97,465,707.00	23.88
K	房地产业	18,215,612.00	4.4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88,832.00	1.0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55,070.20	0.3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	-

	服务业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092,490.00	2.7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91,490.40	0.27
S	综合	-	-
	合计	361,122,008.43	88.47

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通过沪港通投资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84,200	19,888,316.00	4.87
2	600519	贵州茅台	22,400	15,623,776.00	3.83
3	000402	金融街	1,221,800	13,574,198.00	3.33
4	000338	潍柴动力	1,212,800	10,114,752.00	2.48
5	002008	大族激光	201,300	9,944,220.00	2.44
6	601919	中远海控	1,455,800	9,855,766.00	2.41
7	300015	爱尔眼科	296,950	9,146,060.00	2.24
8	600674	川投能源	897,800	9,139,604.00	2.24
9	600036	招商银行	298,200	8,653,764.00	2.12
10	600690	青岛海尔	429,900	8,099,316.00	1.98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61,300.00	0.0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61,300.00	0.09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24	宁行转债	3,613	361,300.00	0.09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IC1802	IC1802	10	12,474,000.00	180,666.67	-
IF1801	IF1801	-10	-12,112,200.00	-19,020.00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161,646.67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323,293.73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527,343.73

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利用股指期货剥离部分多头股票资产的系统性风险。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的变化、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的相关性等因素，计算需要用到的期货合约数量，对这个数量进行动态跟踪与测算，并进行适时灵活调整。同时，综合考虑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的定价关系、套利机会、流动性以及保证金要求等因素，在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进行动态配置。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库之外的股票。

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12,408.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62,621.4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274.71
5	应收申购款	30,264.6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420,569.11

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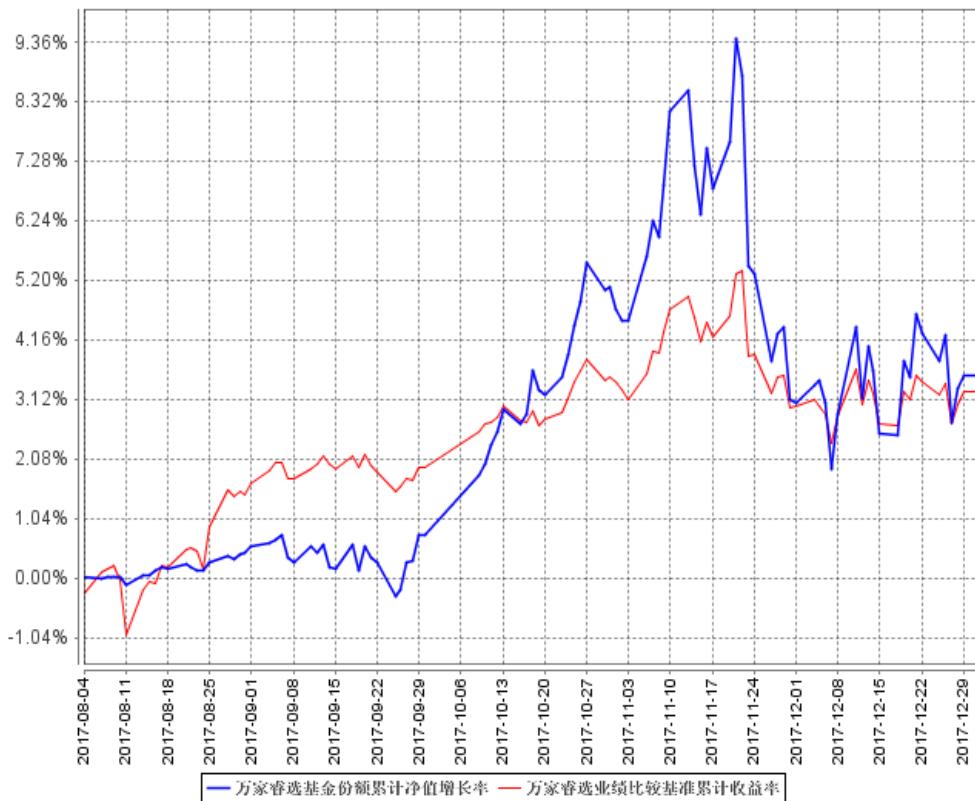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基金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54%	0.66%	3.25%	0.35%	0.29%	0.31%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 准的变动的比较（2017 年 8 月 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万家睿选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三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第十四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按照基金发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调整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等相关费率。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五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6月28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新增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

的截止日期。

-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有关内容。
-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有关内容。
-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有关内容。
- 5、在“六、基金的募集”部分，更新了本基金的募集情况。
- 6、在“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更新了本基金生效日期的相关信息。
- 7、在“十二、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2017 年第 4 季度）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 7、新增了“十三、基金的业绩”部分，补充了基金成立以来的投资业绩。
- 8、新增了“二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补充了本基金发售以来的公告事项。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